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7

部门名称：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高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阳县公安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高政办（2011）9号，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为高阳县公安局内设机构中的执法勤务机构。负责交通管理工作；承担道路治安巡逻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02.1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2.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2.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32.22	总计	62	1,332.2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2.22	1,332.22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02.12	1,302.12					
20402	公安	1,302.12	1,302.12					
2040201	行政运行	238.28	238.28					
2040220	执法办案	1,013.84	1,013.84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4.66	14.6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4.66	14.6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4.66	14.6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6.25	6.25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6.25	6.25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6.25	6.2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20	9.2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9.20	9.2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9.20	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2.22	268.38	1,063.84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02.12	238.28	1,063.84			
20402	公安	1,302.12	238.28	1,063.84			
2040201	行政运行	238.28	238.28				
2040220	执法办案	1,013.84		1,013.84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4.66	14.6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4.66	14.6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4.66	14.6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6.25	6.25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6.25	6.25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6.25	6.2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20	9.2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9.20	9.2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9.20	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02.12	1,302.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66	14.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4	6.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0	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2.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2.22	1,332.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32.22	总计	64	1,332.22	1,33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2.22	268.38	1,063.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2.12	238.28	1,063.84
20402	公安	1,302.12	238.28	1,063.84
2040201	行政运行	238.28	238.28	
2040220	执法办案	1,013.84		1,013.8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6	14.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6	14.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6	1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5	6.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5	6.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5	6.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	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	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	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2.64	30201	办公费	6.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1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6	30206	电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6	30208	取暖费	1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7.49	公用经费合计					5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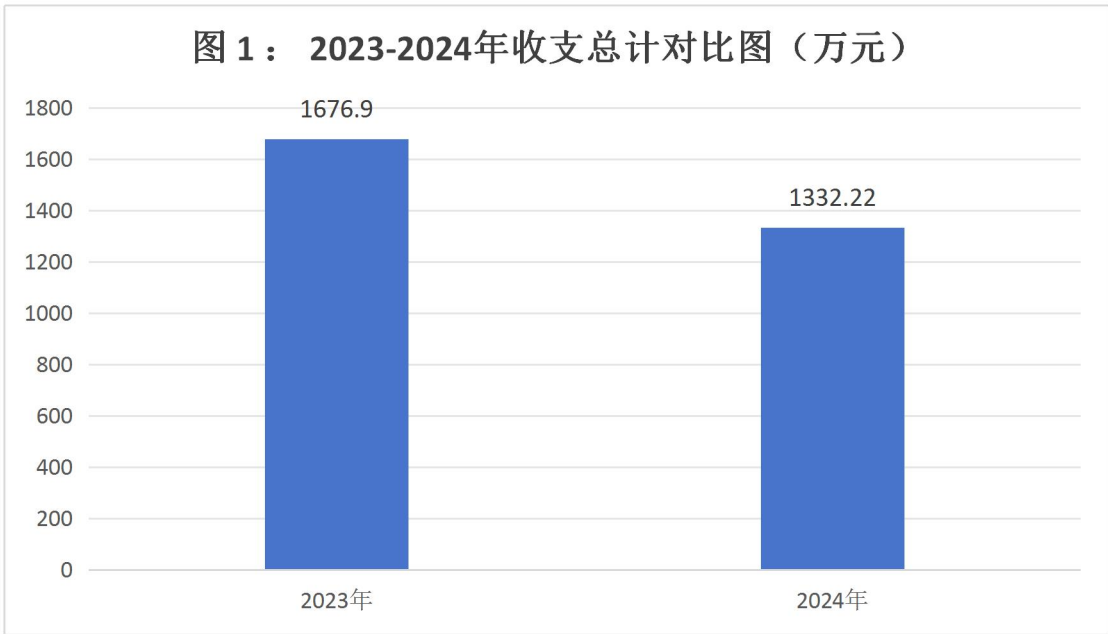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0		22.40		22.40		22.40		22.40		2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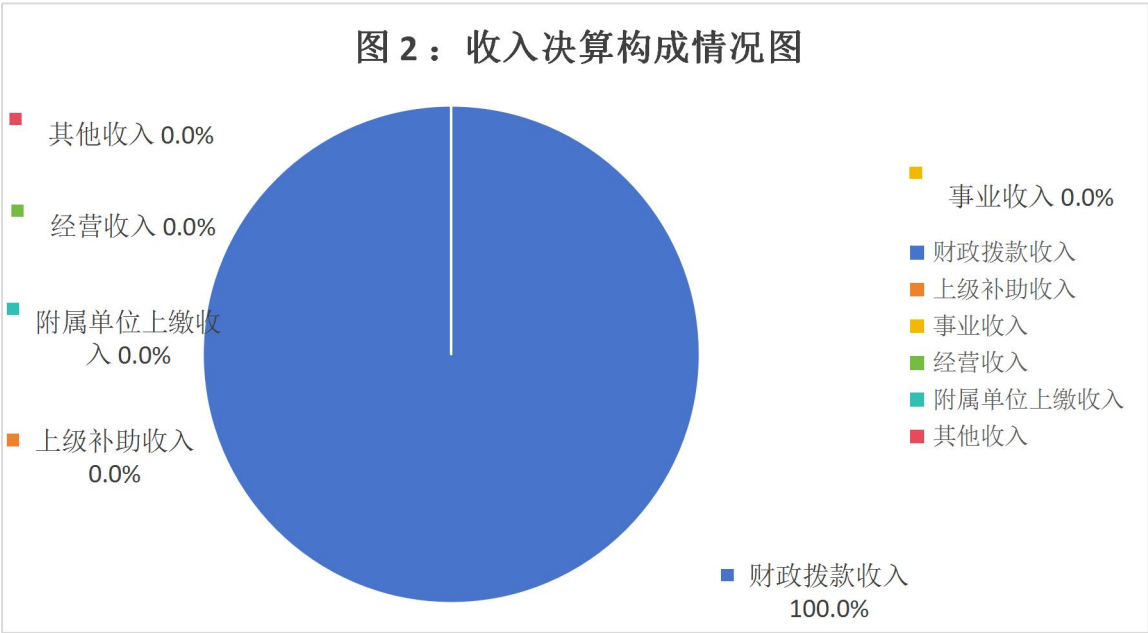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32.22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44.68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减少，增加了电子警察运行维护项目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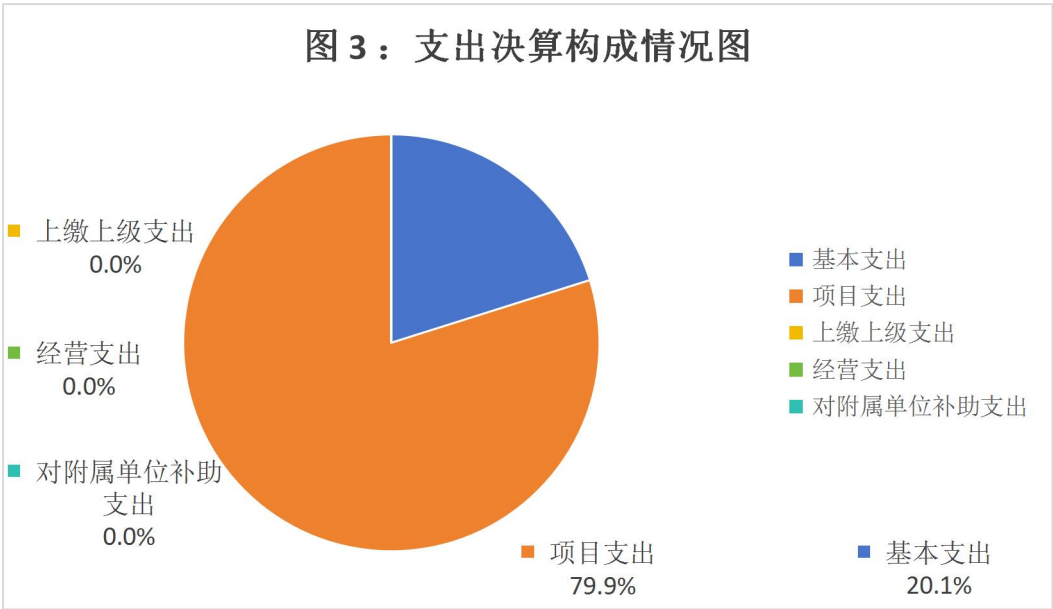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32.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2.22 万元，占 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32.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38 万元，占 20.1%；项目支出 1063.84 万元，占 7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32.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344.68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减少，增加了电子警察运行维护项目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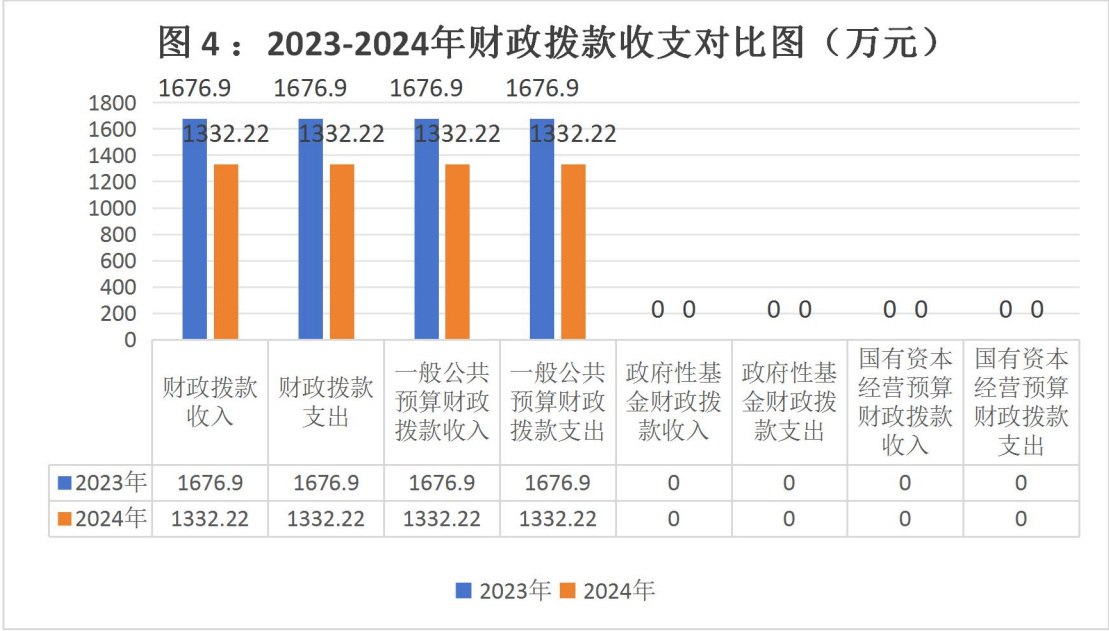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32.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68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1332.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68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减少，增加了电子警察运行维护项目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32.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68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1332.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68 万元，降低 20.6%，主要原因是智慧交管、公务用车购置等项目经费减少，增加了电子警察运行维护项目的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

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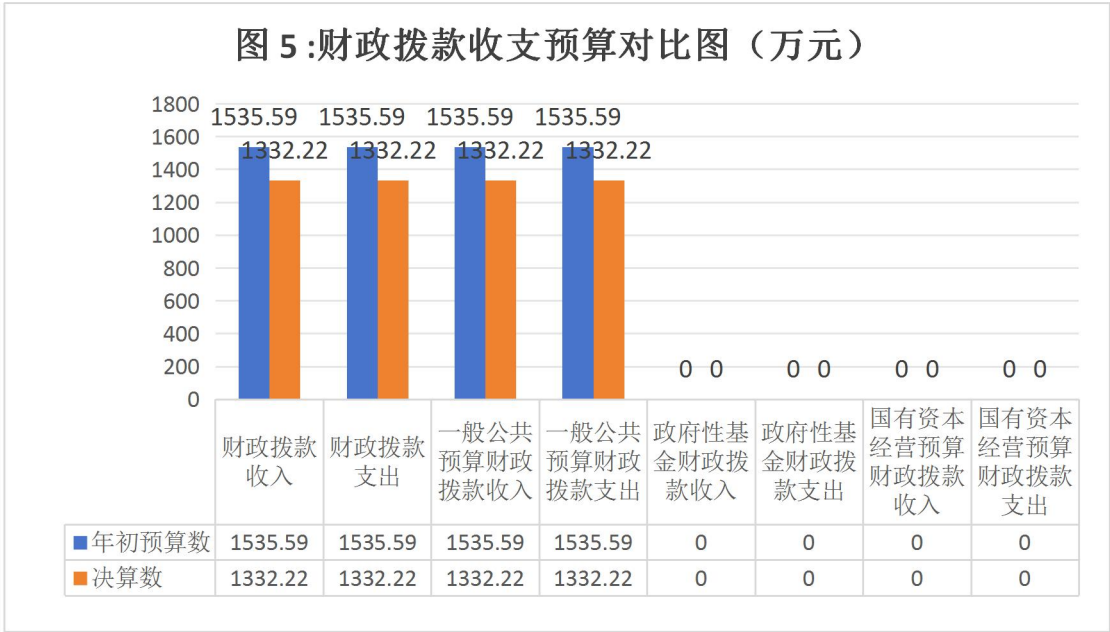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3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比年初预算减少 203.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压减各项支出，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133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

比年初预算减少 203.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压减各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比年初预算减少 20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压减各项支出，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比年初预算减少 20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压减各项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32.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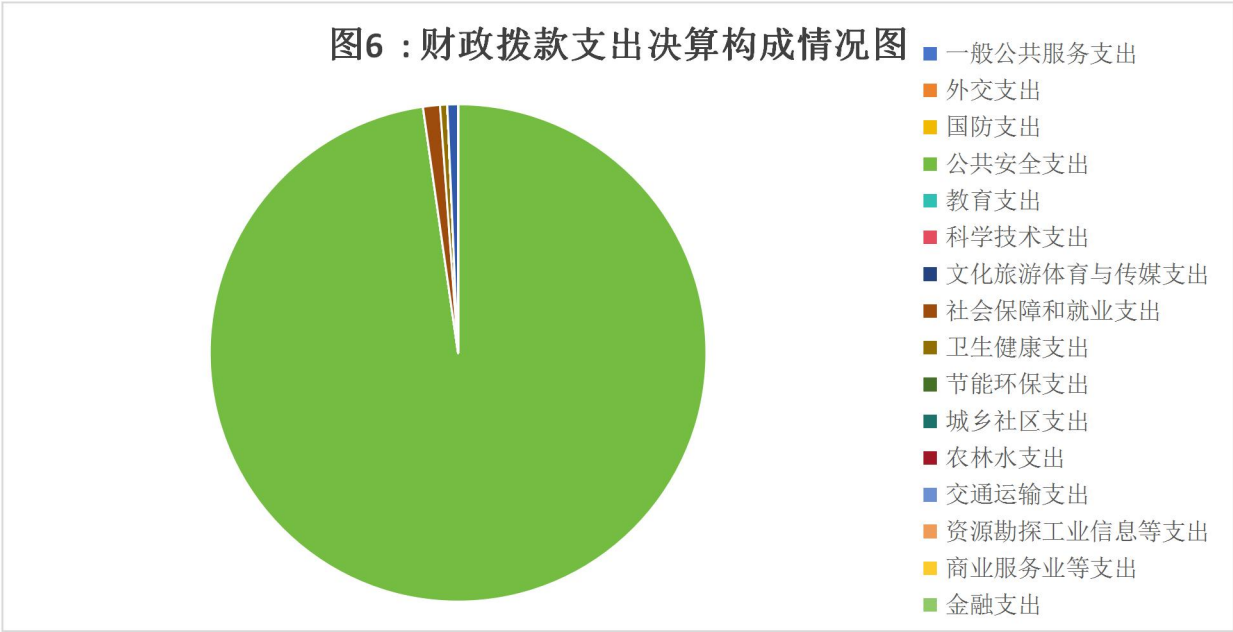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302.12 万元，占 97.7%，主要用于人
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14.66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社保费缴纳等支出；卫生健
康（类）支出 6.25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纳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9.20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
纳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8.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50.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11.47 万元，降低 33.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 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减少 11.47 万元，降低 33.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及支出；较上年减少 11.47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4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2.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保有量较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89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11 万元，降低 2.1%。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4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7.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8.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8.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 2024 年末新增和报废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63.8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涉及资金 1063.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辅警工作（劳务派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指标值完成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辅警工作（劳务派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辅警工作（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0 万元，执行数为 6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全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及日常支出。未发现问题。

综合事务管理-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我单位门卫、保洁、厨师等 14 人工资发放及劳务派遣服务费。未发现问题。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排查道路交通隐患、保障交通设施正常维护、整治交通事故易发点段。未发现问题。

冀财政法【2024】24 号-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办理案件所需经费。未发现问题。

冀财政法【2023】49 号-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交警队办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办理案件所需经费。未发现的问题。

电子警察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委托专业技术人员对我县辖区全部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进行维护维修。未发现问题。

公安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执勤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开展执勤执法业务及安保警卫任务提供必要的物质保障条件，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未发现问题。

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6.4 万元，执行数为 7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办公用品、印刷品、水电暖等，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综合事务管理（购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办公设备，保障了机关及执法办案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电动自行车牌照登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4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全县二轮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业务。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辅警工作（劳务派遣）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0		到位数	660		执行数	6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60		其中：财政资金	660		其中：财政资金	6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及日常支出。				全年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及日常支出。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实际发放工资人数	15	≥	110.00	人	11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0	≥	99.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5	文字描述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资及保险费足额保障率	30	=	100.00	%	100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劳务派遣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安排劳务费，保障我单位门卫、保洁、厨师等14人工资发放及劳务派遣服务费。				全年保障我单位门卫、保洁、厨师等14人工资发放及劳务派遣服务费。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实际发放工资人数	15	≥	12.00	人	1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5	=	10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0	=	10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0	%	99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资及服务费足额保障	30	=	100.0	%	100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排查道路安全隐患、保障交通设施正常维修维护、整治交通事故易发点段。				用于排查道路安全隐患、保障交通设施正常维修维护、整治交通事故易发点段。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排查道路隐患数量、整治交通事故隐患点段	15	≥	10.00	处	1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交通安全隐患整改率	15	≥	95.00	%	97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交通设施维修（护）	10	=	1.00	年	1	完成	9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修成本	10	≤	20.00	万元	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道路设施完好	30	≥	95.00	%	96	完成	29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	10	≥	80.0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4】24号-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5		执行数	5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中：财政资金	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办理案件所需经费				保障办理案件所需经费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执勤中队数量	15	≥	10.00	个	1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5	=	100.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限	10	=	1.00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10	≥	120.00	起	125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效果	3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完成	完成	27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49号-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交警队办案）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			到位数	32		执行数	32		
	其中：财政资金	32			其中：财政资金	32		其中：财政资金	3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办理案件所需经费				保障办理案件所需经费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执勤中队数量	15	≥	10.00	个	1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5	=	100.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限	10	=	1.00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10	≥	150.00	起	155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效果	3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完成	完成	28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6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子警察运行维护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		到位数	55.7		执行数	55.7		92.83%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55.7		其中：财政资金	55.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委托专业技术人员对我县辖区全部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进行维护维修。				委托专业技术人员对我县辖区全部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进行维护维修。				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月份	15	=	12.00	月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逃逸案件侦破率	15	≥	90.0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10	≥	95.00	%	96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30	≥	5.00	%	6	完成	2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	10	≥	90.00	%	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92.83	未完成	8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144		执行数	144		72%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中：财政资金	144		其中：财政资金	14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执勤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开展执勤执法业务及安保警卫任务提供必要的物质保障条件，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				保障执勤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开展执勤执法业务及安保警卫任务提供必要的物质保障条件，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				9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月份	15	=	12.00	月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执勤执法工作完成情况	15	≥	99.00	%	99	完成	1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	≥	90.00	%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30	≥	5.00	%	5	完成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交通通行环境群众满意度	10	≥	90.00	%	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72	未完成	8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6.4		到位数	70.88144		执行数	70.88144		73.53%
	其中：财政资金	96.4		其中：财政资金	70.88144		其中：财政资金	70.8814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买办公用品、印刷品、水电暖等，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通过购买办公用品、印刷品、水电暖等，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9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购买数量	15	≥	50.00	个	50	完成	14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	15	≥	95.00	%	95	完成	14
		时效指标	保障全年经费	10	=	1.00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10	≥	95.00	%	90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	30	≥	5.00	%	5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单位办公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73.53	未完成	8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购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6.262	执行数	6.262		62.62%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6.262	其中：财政资金	6.26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机关及执法办案正常运转。				通过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机关及执法办案正常运转。				9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	15	≥	20.00	件	20	完成	14
		质量指标	购买合格率	15	=	100.00	%	100	完成	14
		时效指标	保障全年经费	10	=	1.00	年	1	完成	9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10	≤	10.00	万元	6.262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	30	≥	10.00	%	10	完成	29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单位办公人员满意度	10	≥	90.0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62.62	未完成	8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高阳县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县电动自行车牌照登记服务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6		到位数	6		执行数	6		44.12%
	其中：财政资金	13.6		其中：财政资金	6		其中：财政资金	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全县二轮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				为全县二轮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数量	15	≥	40000.00	块	15162	未完成	12
		质量指标	电动自行车牌照验收合格率	15	≥	99.00	%	100	完成	14
		时效指标	电动自行车上牌时间	10	=	1.00	年	1	完成	9
		成本指标	电动自行车牌照成本	10	≤	3.40	元	3.4	完成	9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违法发生率	30	≥	5.00	%	5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	90.00	%	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44.12	未完成	8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